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G Holdings Corporation Limited

鑄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Kwong Luen Engineering Holdings Limited 廣聯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413)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由鑄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同**」)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致同在辭任函中表示，其已獲本公司告知，本公司因審計費用而決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二五年財年**」)更換核數師。由於本公司與致同無法就二零二四年-二五年財年的審計費用達成共識，因此經仔細考慮後，致同同意辭任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致同所提供審計費用建議書，並認為考慮到本集團目前營運規模以及同樣具備為聯交所上市公司進行審計工作經驗的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當行市價，所建議審計費用未必適當。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未能就建議審計費用與致同達成共識，是導致致同辭任的唯一相關理由。

致同已向本公司提供確認書，指出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與致同之間並無其他意見分歧或未決事宜，亦無有關致同辭任的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敦請股東垂注。

致同尚未就本集團二零二四–二五財年之綜合財務報表開展任何審閱或審計工作。董事會認為，更換核數師不會對本公司二零二四–二五財年之年度審計工作構成任何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致同於任內向本集團提供的專業服務及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審核委員會建議下，董事會已決議委任金道連城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金道連城**」)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致同辭任後出現的臨時空缺，自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起生效，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於評估委任金道連城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的過程中，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金道連城的能力及資質，包括其審計工作經驗；(ii)其就本集團二零二四–二五財年之年度審計工作的報價及審計建議書；(iii)其獨立於本集團的程度及客觀性；(iv)其團隊背景；(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但不限於人力及時間；(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所頒佈《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及(vii)會財局所頒佈《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會使本公司能夠有效控制成本及減少本公司整體營運開支，因此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金道連城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鑄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東進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東進先生、葉廣祥先生、羅婷婷女士、黃佳儀女士及楊振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碧芝女士、王國安先生及鄧文祖先生。